

# 重庆市云阳县人民政府

##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编制。按照《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工作的通知》（其他〔2019〕112 号）要求，本年度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云阳县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严格执行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及其实施细则的统一部署，紧扣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意见》明确的工作目

标，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聚焦关键环节、重点领域，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为主线，持续推进决策、执行、结果、管理和服务五公开，深化营商环境、重点民生领域信息公开，依法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有效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社会经济活动的服务作用，努力构建发布、回应、解读“三位一体”的政府信息公开新发展格局，为推进法治政府和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建设提供重要支撑。

今年，为贯彻落实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的工作部署，特别是良智市长在市政府常务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县政府第 100 次常务会专题部署全县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县政府办公室全年共向县政府常务会议专题汇报政务公开相关工作 3 次，召开工作推进会 2 次。政务公开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指导支持下，工作成效明显。

### （一）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落实落地

一是逐步建立健全公文源头认定和发布审查机制，印发《云阳县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办法》，要求各单位在公文拟定时明确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等属性，在公文印发时标注“此件公开发布”“此件依申请公开”“此件不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对公开属性为不予以公开的，严格依法依规说明理由，切实加强政府信息管理。

二是全面推进我县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印发《云阳县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方案》，明确县政府办公室作为政务公开工作的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协调、指导推进、监督检查本行政区域的基层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各单位配齐配强工作人员，确保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有专人承担、有专人负责，切实加强对基层行政权力的监督制约。

三是印发《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工》，从六大方面确定了39项重点任务，明确全县政务公开任务，并逐项明确牵头部门、责任分工和时间节点，进一步深化落实、压实责任，确保每项工作可量化、可监督、可考核，将公开落在实处，努力实现我县各重点领域政务过程和结果全公开。

## （二）重点聚焦试点领域基层政府信息公开

一是政务公开目录编制完成。坚持科学分类、方便群众、便于识别的原则，按照公开的内容、依据、时限、主体、渠道、对象和方式等标准，梳理出我县重大建设项目、公共资源交易、义务教育、户籍管理、社会救助等25个领域，共193个一级公开事项、1991个二级公开事项，编制完成《云阳县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基本覆盖试点领域行政权力运行全过程和政务服务全流程。

二是基层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规范设置。严格按照《条例》要求，在基层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下设政策文件、标准目录、信息公开3个二级子栏目，分领域公开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和目录列举的

相关信息，并要求对可能涉及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作去标识化处理，截至目前 25 个试点领域公示信息共计 166 条。

**三是**政府信息发布责任落实。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云阳县政府门户网站的信息发布管理，确保发布信息的安全、准确、及时、丰富，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对外宣传的积极作用，印发了《云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工作的通知》，网站内容保障主体责任得到明确，信息发布质量进一步提高，信息审核流程有效规范，逐步形成县政府办公室主办、县政府部门和乡镇政府合力共建、县电子政务服务中心日常运维的工作格局。

### （三）切实提升主动公开水平

**一是**推进机关设置、机构职能等基本信息公开。云阳县政府门户网站机关简介专栏下设机构职能、办公时间、联系方式等子栏目，集中公示全县 28 个政府工作部门、42 个乡镇街道的基本信息。积极配合新《条例》的实施，统一对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实行标准化规范化管理，进一步明确各单位的办公时间、办公地点、联系方式，并要求动态更新。

**二是**紧紧围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大力推进财政预决算、保障性住房、食品药品安全、环境保护、采购与招投标、安全生产、征地拆迁、价格与收费等社会关注、群众关心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对社会关注度高或专业性较强的政策性信息，及时发布政策解读，对社会大众普遍关切的热点问题，及时发布权威信息，

正面引导舆论。2020 年以来，网站共审核发布公文类政府信息 5719 条、“五类政策信息”公开 2901 条、政务动态及县政府常务会议信息 241 条、环境保护信息 614 条、脱贫攻坚信息 821 条、重大项目建设信息 94 条、公共资源配置信息 1047 条，其他领域信息 1172 条。

三是严格执行《重庆市行政机关政策解读工作办法》，在县政府公众信息网上开设“政策解读”专栏，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原则，实行解读方案、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不断提高政策解读比例。以政府名义印发的政策性文件，如起草部门未能将解读方案或解读材料与代拟稿一同上报，县政府办公室按规定予以退文，鼓励采用图片图表、音频视频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展示解读材料。目前，监督指导各单位编写政策解读 15 篇，涉及《云阳县长江流域禁捕和建立补偿制度实施方案》《云阳县人民政府关于划定陆生野生动物禁猎区和规定禁猎期的通告》《云阳县家禽集中屠宰实施办法》等重大民生事项。2020 年 4 月以来发布的重要政策性行政规范性文件均进行了政策解读。

四是依托县政府门户网站有效推广“我为大督查提建议”“群众办事百项堵点疏解行动”“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等小程序，增加社会公众参与和监督政府工作的渠道，最大限度让市场主体和办事群众在办事服务过程中知晓政策、享受政策，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服务水平。

#### （四）稳妥做好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

严格按照《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通知》（渝府办发〔2020〕70号）要求，进一步完善接收、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办理流程，规范答复口径、推行标准文本，充分发挥县政府办公室推进、指导、协调、监督作用，加强对重大复杂申请的工作协调，统筹把握答复期限，及时做好督促催办工作，并按照“谁起草、谁履职、谁办理”原则推进工作落实，大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服务点接待服务水平，依申请办理过程中注意与申请人进行电话沟通，精准了解相关诉求，提高便民服务水平。

2020年，云阳县各级行政机关受理符合法定条件要求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1件，结转上年度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件，涉及土地征收、房屋征收、卫生健康、交通等领域，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在无延迟办理的基础上回复率为100%。其中，予以公开7件，部分公开2件，因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等原因无法提供11件，因重复申请等原因不予处理2件，另有1件结转至下年度继续办理。

#### （五）有效加强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严格贯彻落实《重庆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开设行政规范性文件专栏，及时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标准文本，2020年度新增并发布规范性文件14件，清理并

公开我县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 187 件，并实现标准文本与解读材料双向关联阅读。

二是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属性的动态调整机制，定期对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及无公开属性的文件进行梳理，将其中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汇总编入定期审查目录。定期对目录内的政府信息进行公开属性再审查，确定目录内政府信息是否具备转主动公开的条件。将因情势变化可以公开的政府信息确定为拟转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并编入拟转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目录，并征询原起草部门意见，经分管领导审查、主要领导审核确认后予以公开。如公开会损害第三方合法权益的，由起草部门征询第三方意见，并在部门反馈意见中予以说明。经确认可以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及时通过门户网站等平台向社会公开。

#### （六）迅速规范政务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推动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坚持以“一张网、四集约、八统一”为发展目标，积极配合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小组各项工作，努力实现全市统一的政务公开第一平台资源优化融合、平台安全整合、数据互认共享、管理统筹规范、服务便捷高效。云阳县政府公众信息网于 2019 年底启动集约化迁移，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正式上线运行。为进一步加快集约化建设进程，2020 年 6 月底，全县 42 个乡镇街道、28 个政府工作部门子网站入口正式对外开放，集中发布本行政机关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

二是推动县政府门户网站优质规范发展。通过规范网站的功能定位、栏目设置、内容建设、安全保障、用户体验，加强门户网站与其他相关网站、报刊、广播、电视、微博、微信等媒体的联动，提升网站的集群和扩散效应，形成传播合力，提升传播效果，逐步将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阵地”，并与“渝快办”联合打造高效便捷的政务综合平台。

三是推动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规范管理全县政务新媒体，努力发挥宣传喉舌作用。县政府办公室作为政务新媒体主管单位，通过QQ、微信工作群进行日常管理，同时与县委宣传部、县融媒体中心加强联合联动。2020年，全县64个微信公众号、新浪微博等各类政务新媒体，共发布政务信息30255余条。全县已基本构建起以“爱云阳”为龙头的新媒体矩阵，坚持把握“时度效”，突出“在行动、看效果”，唱响主旋律，发出好声音，做到了互联互通、整体发声、协同联动。

四是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协同发展。在县行政服务中心、县档案馆、县图书馆、县博物馆设立政府信息公开专区，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查询、信息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积极推动各乡镇街道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设置工作，切实为公众提供便捷的政府信息公开查询服务。

#### （七）逐步增强政务公开监督保障力度

一是强化监督检查。严格执行“时刻提醒，按月通报”的监督检查制度，按月对工作进展有序、督促指导有力的单位进行通

报表扬，对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督促指导不力、审核把关不严的进行通报批评。截至目前，已印发《政府信息工作通报》21期，政务公开、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管工作提升明显。

**二是强化考核评估。**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规范性文件管理等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内容纳入依法治县考核体系，将对弄虚作假、隐瞒实情、欺骗公众，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依法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三是加强业务培训。**积极组织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专题业务培训，及时贯彻和传达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文件精神和工作任务，实现全县各级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分管领导、业务科长及经办工作人员培训全覆盖，参训人数共计 158 人。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4	14	18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06	+5	2245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773	-84	374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372	+158	20320
行政强制	156	+19	254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36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79	22093 万元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7	4	0	0	0	0	21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4	3	0	0	0	0	7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2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7	1	0	0	0	0	8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2	0	0	0	0	0	2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0	0	0	0	0	1
	2. 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8	4	0	0	0	0	2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1	0	0	1	2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主要问题

一是重大行政决策公开仍需进一步强化，公众参与重大行政决策制定具体举措还需细化完善；二是政府网站运维管理水平仍需提升，公开专栏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有待加强；三是政策解读方式不够多元，精准解读效果仍需提高。

##### (二) 改进措施

一是深入做好《条例》的贯彻落实，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目录和年报编制工作，完善依申请办理工作全链条管理，动态拓展主动公开范围。二是进一步深化解读回应。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程序，重点做好精准解读工作，提高政策解读针对性，根据人民群众的实际需要，精准推送相关政策解读。三是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高水平做好国家试点领域标准指引落地应用，动态开展政务公开事项梳理和目录编制，推进办事服务全过程精

准公开。四是着力提升平台渠道管理和服务水平。强化政府网站集约化管理和公开专栏规范化建设，加强线下公开场所和公开渠道建设。五是严格强化工作保障和监督。进一步健全工作领导和协调机制，分级分类抓好工作指导培训，强化工作监督和考核评估。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重庆市云阳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yunyang.gov.cn/>）“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专栏获取。

云阳县人民政府

2021年2月19日